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科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及进行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深证上〔2023〕9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1813 号），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5,500,000.00 股，每股发行价格 14.2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49,285,0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52,972,160.39 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96,312,839.61 元。上述资金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全部到位，业经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永证验字（2021）第 210018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项 目	金 额（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6,312,839.61
减：募投项目置换前投入	160,118,544.89
募投项目置换后投入	83,548,450.99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120,000,000.00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24,971,124.32
加：利息收入	10,493,955.44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18,168,674.85

项目	金额（元）
其中：协定或通知存款	118,168,674.85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证上〔2023〕92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于专用银行账户，并与保荐机构、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元）	备注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金鼎支行	802161201421097835	77,364,223.72	协定存款
潍坊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州金鼎支行	802161201421097804	40,632,266.20	协定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青州支行	536902089310906	172,184.93	通知存款
合计	-	118,168,674.85	-

三、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详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情况

2022年4月27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在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变更的情况下，根据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对“10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3万吨/年硅酸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3年12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8日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公

告编号：2022-038）

六、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七、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永证专字（2023）第 310018 号），其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联科科技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证上〔2022〕13 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

八、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联科科技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台账、募集资金用原始凭证、关于募集资金的内部审计报告等资料，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沟通交流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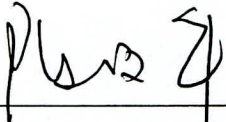
九、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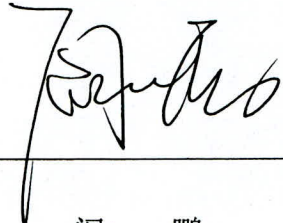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联科科技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联科科技不存在违规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置换预先投入及改变实施地点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未发现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联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 凤 华


阎 鹏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2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59,631.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81.2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863.8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研发检测中心建设项目	否	8,297.49	8,297.49	994.24	994.24	11.98	2023年12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10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3万吨/年硅酸项目	否	27,155.20	27,155.20	5,023.80	23,372.46	86.07	2023年12月	2,111.25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否	12,178.59	12,178.59	2,363.16	12,497.11	102.6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偿还银行贷款项目	否	12,000.00	12,000.00	-	12,00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合计		59,631.28	59,631.28	8,381.20	48,863.81	81.94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160,118,544.89 元。2021 年 9 月 17 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160,118,544.89 元置换先期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公司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0 万吨/年高分散二氧化硅及 3 万吨/年硅酸项目尚未整体完工，已建成两条生产线,分别于 2020 年 12 月底、2021 年 7 月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